

证券代码：839785

证券简称：冀雅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冀雅(廊坊)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的补充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发布了《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10），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，造成该公告存在信息错误，现予以说明如下：

一、错误事项具体内容：

将“一、权益分派方案中的 2、扣税说明（2）对合格境外投资才（QFII）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___元”错误的写成了“实际每 10 股派发 450,000 元”。

二、正确的内容就为：

（2）对合格境外投资者（QFII）股东，根据国税函[2009]47 号，公司按 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 0.9 元；

特此公告说明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深表歉意。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13 日